

#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交管字第11430501661號

附件：禁止或限制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區域



**主旨：**公告「臺北最High新年城-2026跨年晚會」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，禁止時間自114年12月31日0時起至115年1月1日5時止。

**依據：**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2項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因應「臺北最High新年城-2026跨年晚會」，為使活動順利進行，維持活動場域人潮安全，新增公告禁止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如附件。
- 二、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學校或法人，於本公告附件所載禁止或限制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事項內執行業務者，應依「民用航空法」第99條之13第4項及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」第31條之規定辦理申請，經本府觀光傳播局同意後為之。遇不可抗力之情況時，其申請期限得不受活動日15日前提出申請之限制。
- 三、遙控無人機之所有人或操作人違反本公告事項者，本府將依「民用航空法」第118條之2規定，禁止活動，並最高處新臺幣30萬元罰鍰；情節重大者，並得沒入遙控無

人機。

四、本市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禁限區域座標，請至本府交通局網頁（<https://www.dot.gov.taipei/>）便民服務/遙控無人機專區查詢相關資料。

市長 羽萬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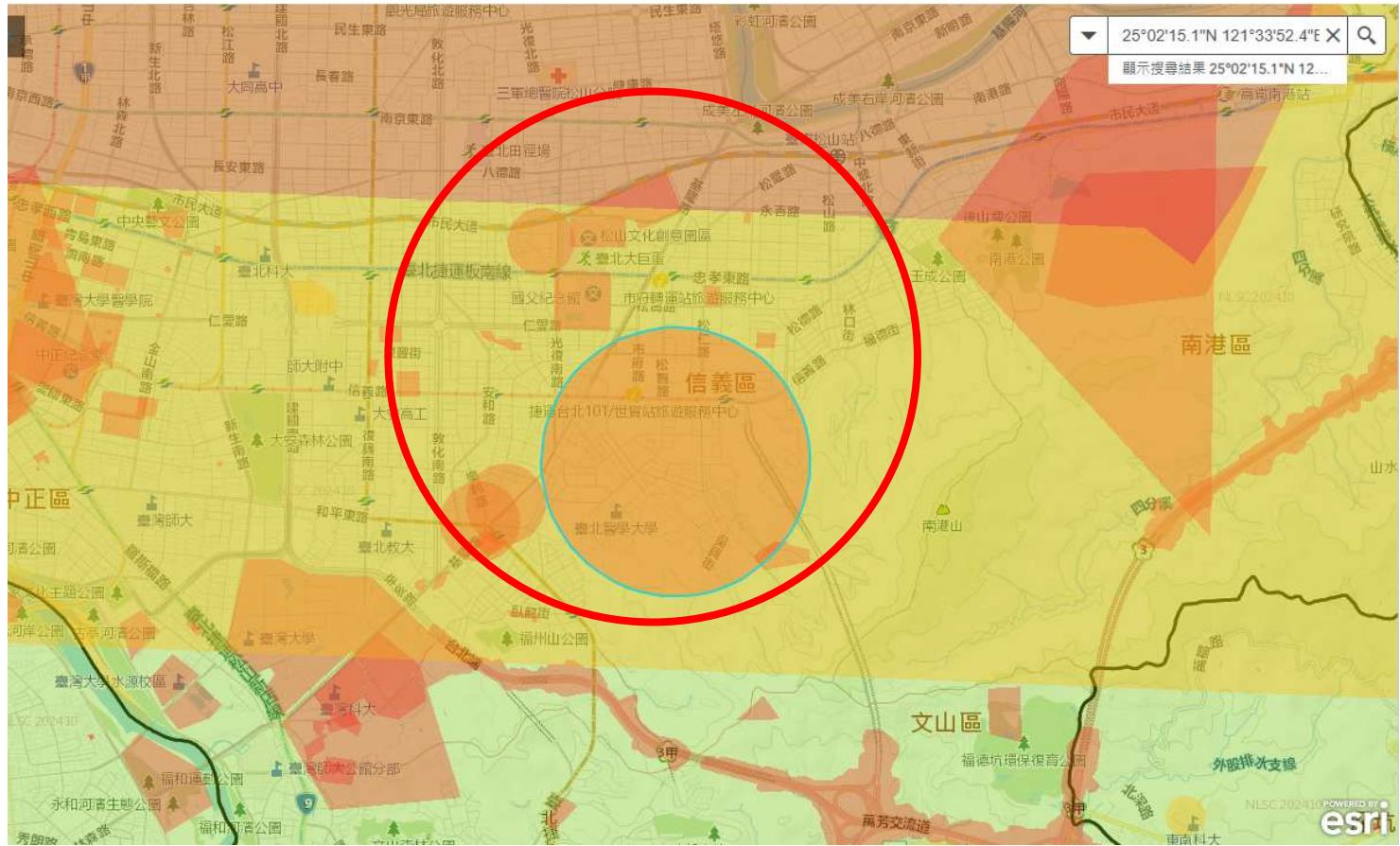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

「臺北最 High 新年城-2026 跨年晚會」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行活動之區域、時間											
項 次	名稱	座 標 類 型	座標(E, N) WGS-84(度分秒)	半徑	所在地 (應公告 之地方 政府)	管理 (及會商) 機關	管理(及會 商)機關 聯絡方式	條件	說明	有效日 期起	有效 日期 迄
1	臺北 最 High 新年 城- 2026 跨年 晚會	圓 形	25° 02' 15.1" N 121° 33' 52.4" E	臺北市 政府中 心點半 徑2公里	臺北市 政府	觀光傳播局	承辦窗口： 綜合行銷科  電話： 02- 27208889 分 機 2031	禁止	1. 因應本市辦理「臺北 最 High 新年城 - 2026 跨年晚會」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 19 時至 115 年 1 月 1 日 1 時辦理，為維持活動場 域安全，新增公告禁止 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。  2. 本區範圍內禁止時間 自 114 年 12 月 31 日 0 時至 115 年 1 月 1 日 5 時止。  3. 因執行業務得經臺北 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同 意後為之。	114/12/ 31	115/1 /1

備註：本府依公益及安全之需要，除禁航區、限航區及航空站或飛行場四周之一定距離範圍、及下表所列距地表高度不逾四百呎之禁止或限制區域外，遙控無人機操作人依「民用航空法」、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」及相關規定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。

# 臺北跨年晚會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區域

## 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範圍圖資



一、禁止區域： $25^{\circ}02'15.1"N\ 121^{\circ}33'52.4"E$ (臺北市政府中心點半徑 2 公里)

二、禁止時間起訖：自 114/12/31 00:00 至 115/1/1 05:00 止